

國家運動訓練中心 114 年第 2 次人員(計畫競技專員、職務代理人)

甄選錄取名單

職務	名額	錄取順位	備註
計畫競技專員	1	1. 李○貞 2. 黃○瑄 3. 許○誌 4. 鄭○佑	依錄取順位擇優錄取為計畫競技專員 1 名、職務代理人 1 名。未錄取者則為備取人員。
職務代理人	1		

備註：一、本中心公告錄取名單後，錄取人員應自公告翌日起 30 日內到職，惟逾期限到職者，即視為放棄，註銷錄取資格。

二、到職時應繳交 3 個月內公立醫院勞工體格檢查表。